



## 香港中文大學員工總會

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Employees General Union

### 要求將「導師」納入《香港中文大學規程》「教師」的定義中

作為是次「中大導師正名運動」的發起人，中大員工總會認為校方刪除條例中對「教師」定義的修改是明智之舉。不過，這是解決問題的第一步。我們堅決要求校方在校內檢討後，將「導師」納入《香港中文大學規程》「教師」的定義中。

#### 「導師正名」的本質

我們注意到，在十一月九日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的討論中，出現了對一些中大導師的誤解。其中最重要有二：第一，導師的學術水平低，只負責邊緣教學，因此不應參與教務決策；第二，導師正名將帶來種種連鎖反應，包括薪酬調整等。

事實上，根據校方提供的資料，現時所聘用的四百多位導師中，約一半有博士學位；不少導師正在任教研究院課程，部份甚至是課程主任（programme director）。即使沒有博士學位的導師，例如有部份語文教師，卻需要負責學分課程，甚至是本科課程的必修項目。

至於導師正名帶來的連鎖反應，據本會向校方追問後了解，與薪酬支出並無關係（就聘用條件來說，唯一具體的「影響」，就只是「教師」辭職要四個月的通知期）。因此，導師正名帶來最大的影響，就是教學決策的參與。考慮到這批前線老師在中大擔當教育角色之重要性，讓他們參與教務決策，對中大的教育質素來說，有利而無害。

早前，本會發起了題為「為導師正名，為教育正名」的聯署。聯署的三項要求，分別是：

- 一、為導師正名，把導師及相應職系，如專業顧問及特任導師等納入教師定義內；
- 二、把上述同工納入各學務決策機關，包括系務會、學院院務會及教務會；
- 三、檢討教學職系（Teaching track），就教學職系的架構、晉升階梯及薪酬待遇等，立即展開檢討。我們至今已收集超過二百個簽名，而幾所院校的工會亦已加入聯署。（聯署詳細內容及名單見附件。）

#### 問題的根源：教資會撥款政策

「中大導師正名運動」在院校之間引起了頗大的回響，說明了院校歧視導師、輕視教學的趨勢已在大學社群間積累了很大的不滿。

毋庸置疑，中大導師的待遇在八大院校來說仍是較差的。根據校方提供的資料，就薪酬待遇及代表權來說，中大導師的處境比近年爭端甚多的浸會大學還差。員工總會接觸過的導師中：

- 有導師任教十多年，取得兩個教學獎，仍以合約制聘用；
- 有導師任教七年，共簽了七張合約；
- 有導師在教學之餘，還要負責煮食，營運所謂的「教學餐廳」；
- 大部份導師要兼顧大量行政工作，包括協助部門籌劃各項藉以營利的活動；
- 部份導師有從事研究工作，但在表現評核中卻不在考慮之列；大學對於這些同事的研究工作，包括有關教與學的研究，亦沒有任何資助。

中大校方一直漠視這些問題，任由部門剝削導師，固然是責無旁貸。但歸根咎底，大學今天的局面，是由教資會的政策直接引致的。教資會由 1998/2000 的三年期撥款起，削減大學教育資助 10%。同一時期，卻把院校的研究用途補助金（Earmarked Research Grant）由三億二千萬（1999/2000 年）大幅增加至五億一千萬（2008/09 年）。

中大的回應方法，就是將教學工作零散化與邊緣化，壓低教學工作的報酬與地位。中大導師的人數在 1999/00 年度只佔整體教學人員 14.97%，至 2007/08 年度已大幅上升至 31.4%。在削資的同一年，大學立即宣佈採用合約形式聘用教授級別以外的教職員，並開始「有系統地聘用兼任教員」（1998/99 年中大年報）。至於有教授銜頭的，則被迫專注出版、研究或籌款了；有學系的教授甚至每年只需教一班，亦有教授升職的原因，只在於其在國際期刊的論文出產量或取得研究資助的能力。

時至今日，自負盈虧課程（大部份是碩士課程）佔中大整體收入 20.6%（2007/08 年）。導師負擔了這些課程的大量教學與行政工作，校方卻表示因為這些不是經常性收入，他們的職位只能以合約形式聘用。

教資會的撥款政策，是今天院校重研究輕教學，以及令導師備受剝削的元兇。教學任務在大學受歧視，受害的最終是學生。這問題在不同院校以不同形式呈現。我們今天指出這一點，希望政府為大學教育減少對政府撥款的「依賴」而洋洋得意的同時，了解這對大學教育帶來的惡果，儘早糾正。

聯絡人：會長 吳曉真

附件：「為導師正名，為教育正名」聯署